

##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8月24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其中：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2人）。独立董事葛光锐女士、黄欣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邓颖忠先生主持。

一、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5年半年度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01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 201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兼副总经理刘欲武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应职务，刘欲武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营，经征询意见后，公司董事会拟补选刘金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见附件）

该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已通过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5,600,000 股为基数，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1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 股。此分配方案已由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完毕，现公司注册资本、股本总额发生变化，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作以下修订、补充和完善：

一、原第七条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560 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672 万元。”

二、原第二十一条为“股份总数为 40,560 万股，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0,560 万股。”

现修改为“股份总数为 48,672 万股，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8,672 万股。”

修订后的《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

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9亿元的短期融资券事项,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本次融资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降低融资成本,符合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

《关于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该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分公司、子公司与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松印刷厂 2016 年上半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分公司、子公司 2016 年上半年与关联方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德松印刷厂发生总额约为 306.46 万元人民币日常关联交易。

董事邓颖忠、邓冠彪、邓冠杰回避了表决。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同意定于 2015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6 日

附：候选人个人简历

## 个人简历

刘金锋,男,1976年出生,大学本科,EMBA 硕士,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7 月担任 APP 生活用纸事业部华中大区湖南省办经理;2008 年 8 月至 2009 年 1 月担任 APP 中国生活用纸事业部华中、西北大区总经理;2009 年 2 月至 2013 年 5 月担任 APP 中国生活用纸事业部华中、西北大区 BU 运营部总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 APP 中国生活用纸事业部中区 BU 副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 APP 中国生活用纸事业部中区 BU 副总经理兼全国 GT 通路专案总监兼上海元则胜贸易有限公司销售总经理;2015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营销副总裁。

刘金锋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邓氏家族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金锋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